

广州市妇女联合会 2016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妇女联合会（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6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妇女联合会（部门）概况

一、广州市妇女联合会职能简述

广州市妇女联合会是市委主管，基本职能是：代表和维护妇女权益，促进男女平等。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妇女联合会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5 个，其中：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 个、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 个。

纳入广州市妇女联合会 2016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妇女联合会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儿童活动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	广州市人力资源市场妇联分市场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	广州市妇女干部学校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	广州市妇运史征集研究委员会办公室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6	广州市妇女儿童社会服务中心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广州市妇女联合会（部门）总编制数 179 人，其中，行政编制 43 人，工勤编制 6 人，事业编制 130 人；在职实有人数 182 人，比上年增加 3 人，其中：行政编制 43 人、工勤编制 6 人、事业编制 96 人，编外聘用人员 37 人；离退休

人员 123 人，比上年增加 3 人，其中：离休 9 人、退休 114 人。

（上述人数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时点计算）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0271.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	6714.07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05.52	二、外交支出	38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9	
三、事业收入	4	137.36	四、公共安全支出	40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41	19.73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42	40.25
六、其他收入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3	413.0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	1466.32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	205.0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8	15.8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9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1	
	16		十六、金融支出	52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3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4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5	1339.4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6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7	205.52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8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9	
本年收入合计	24	10409.13	本年支出合计	60	10419.1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61	0.1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29.07	交纳所得税	62	
基本支出结转	27	0.16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63	0.03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8	28.91	转入事业基金	64	0.07
经营结余	29		其他	65	
	3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6	18.91
	31		基本支出结转	67	0.16

	32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68	18.75
	33		经营结余	69	
	34			70	
	35			71	
总计	36	10438.2	总计	72	10438.2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409.13	10271.77		137.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04.01	6601.63		102.38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6,704.01	6,601.63		102.38			
2012901			行政运行	1,394.35	1,394.35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47.78	1,347.78					
2012950			事业运行	3,892.77	3,790.39		102.38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69.10	69.10					
205			教育支出	19.73	19.73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9.73	19.73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9.73	19.7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0.25	40.25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40.25	40.25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40.25	40.25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13.06	413.06					
20701			文化	413.06	413.06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413.06	413.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6.32	1,451.93		14.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00.55	1,400.55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1.23	1,151.2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9.31	249.3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78	51.38		14.39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78	51.38		14.3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5.01	205.01					
21005	医疗保障	132.61	132.61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111.01	111.01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21.60	21.6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72.40	72.4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3.00	3.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69.40	69.40					
213	农林水支出	15.81	15.81					
21301	农业	15.81	15.81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5.81	15.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9.42	1,318.83		20.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9.42	1,318.83		20.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4.82	290.91		3.9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44.60	1,027.92		16.69			
229	其他支出	205.52	205.52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5.52	205.5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0.00	20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52	5.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2+4+5+6+7）栏。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419.19	6,965.64	3453.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14.07	3,954.89	2759.18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6,714.07	3,954.89	2,759.18			
2012901			行政运行	1,394.35	1,242.51	151.84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47.78		1,347.78			
2012950			事业运行	3,902.84	2,712.38	1,190.46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69.10		69.10			
205			教育支出	19.73		19.73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9.73		19.73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9.73		19.7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0.25		40.25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40.25		40.25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40.25		40.25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13.06		413.06			
20701			文化	413.06		413.06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413.06		413.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6.32	1,466.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00.55	1,400.55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1.23	1,151.2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9.31	249.3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78	65.78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78	65.7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5.01	205.01				
21005	医疗保障	132.61	132.61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111.01	111.01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21.60	21.6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72.40	72.4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3.00	3.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69.40	69.40				
213	农林水支出	15.81		15.81			
21301	农业	15.81		15.81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5.81		15.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9.42	1,339.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9.42	1,339.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4.82	294.82				
2210203	购房补贴	1,044.60	1,044.60				
229	其他支出	205.52		205.52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5.52		205.5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0.00		20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52		5.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2+3+4+5+6）栏。

表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066.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6610.99	6610.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05.5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5		五、教育支出	32	19.73	19.7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40.25	40.25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413.06	413.0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451.93	1,451.93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205.01	205.0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5.81	15.8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318.83	1,318.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05.52		205.52
本年收入合计	22	10271.77	本年支出合计	49	10281.13	10075.62	205.5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18.91	18.9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28.27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		52			
	26			53			
总计	27	10300.04	总计	54	10300.04	10094.53	205.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2 行=（1+2）行；23 行=（24+25）行；27 行=（22+23）行；49 行=（28+29+……+48）行；54 行=（49+50）行。2 栏=（3+4）栏。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0075.62	6,842.21	3233.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10.99	3,866.44	2,744.55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6,610.99	3,866.44	2,744.55
2012901			行政运行	1,394.35	1,242.51	151.84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47.78		1,347.78
2012950			事业运行	3,799.75	2,623.93	1,175.83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69.10		69.10
205			教育支出	19.73		19.73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9.73		19.73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9.73		19.7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0.25		40.25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40.25		40.25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40.25		40.25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13.06		413.06
20701			文化	413.06		413.06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413.06		413.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1.93	1,451.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00.55	1,400.55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1.23	1,151.2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9.31	249.3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38	51.38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38	51.3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5.01	205.01	

21005	医疗保障	132.61	132.61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111.01	111.01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21.60	21.6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72.40	72.4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3.00	3.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69.40	69.40	
213	农林水支出	15.81		15.81
21301	农业	15.81		15.81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5.81		15.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8.83	1,318.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8.83	1,318.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0.91	290.91	
2210203	购房补贴	1,027.92	1,027.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妇女联合会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01.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0.72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19.21
30101	基本工资	701.56	30201	办公费	43.9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436.46	30202	印刷费	12.0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0.24
30103	奖金	26.42	30203	咨询费	5.2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89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9.06	30204	手续费	3.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0.9	30205	水费	9.73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703.54	30206	电费	71.2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8.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1.88	30207	邮电费	62.12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1.73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7.97	3101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30.74	30211	差旅费	20.3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153.1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8.36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1223.75	30213	维修（护）费	131.7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19.2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15	会议费	0.54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2.47	30216	培训费	14.3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1.8	30217	公务接待费	4.54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132.61	30218	专用材料费	48.08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446.0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158.23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294.82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7.78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30228	工会经费	35.2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1027.92	30229	福利费	4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15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1.69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8.1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1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71			
人员经费合计		5632.28	公用经费合计					1209.93

注：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财决 08-1 表）

表七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2016 年度预算数							2016 年度决算数						
“三公” 经费						会议费	“三公” 经费						会议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41.60	56.10	50.18	0	50.18	35.32	72.44	83.53	35.16	40.65	0	40.65	7.72	16.5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和会议费预算数和决算支出情况。

2016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3 栏=（4+5）栏；10 栏=（11+12）栏；1 栏=（2+3+6）栏；8 栏=（9+10+13）栏。

表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5.52	205.52		205.52	
229			其他支出		205.52	205.52		205.52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5.52	205.52		205.5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0.00	200.00		20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52	5.52		5.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3 栏=（4+5）栏；6 栏=（1+2-3）栏。

表九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收入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目	栏 次	1	2	3
				合计	1037. 82	33. 66	1004. 16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二、专项收入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罚没收入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46	6.46	
1030705				利息收入	1.39	1.39	
103070599				其他利息收入	1.39	1.39	
1030706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5.06	5.06	
103070601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	4.19	4.19	
103070602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63	0.63	
103070603				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05	0.05	
103070699				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0.20	0.20	
				七、其他收入	1,031.36	27.20	1,004.16
1039999				其他收入	1,031.36	27.20	1,004.16
103999900				其他收入	1,031.36	27.20	1,004.16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各类非税收入的征缴情况。

1 栏=（2+3）栏

表十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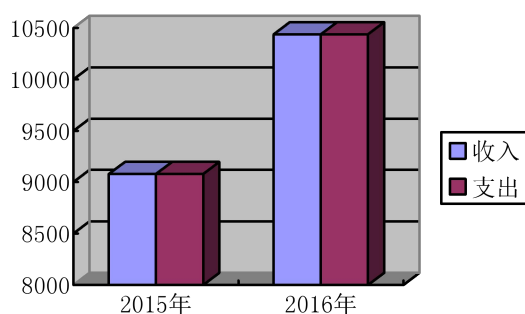
项目	采购金额
合计	816.33
货物	444.78
工程	
服务	371.55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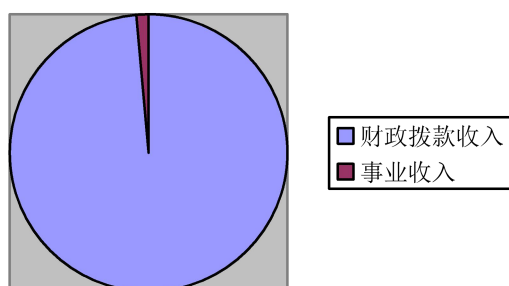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收入总计10438.2万元，支出总计10438.2万元。与2015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358.8万元，增长14.97%。主要原因：一是增加广州市妇女儿童社会服务中心婚姻家庭服务经费；二是增加“妇女儿童之家”建设经费；三是增加早教工作经费等。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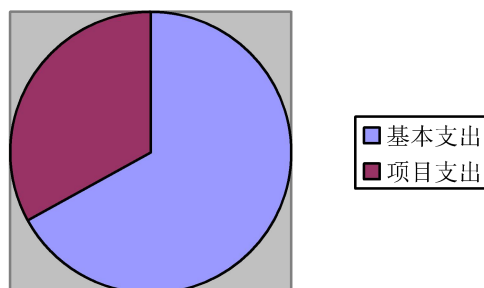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16年度收入合计10409.1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271.77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98.68%；事业收入137.36万元，占1.3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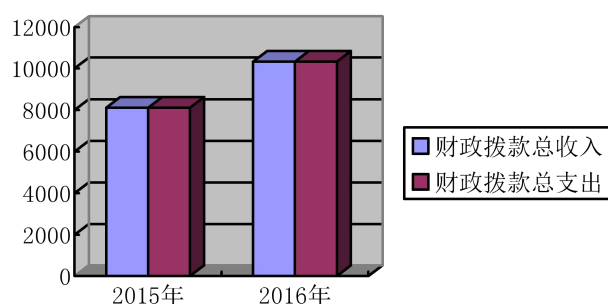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16年度支出合计10419.19万元。基本支出

6965.6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6.85%。项目支出3453.5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33.1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10300.04万元。与2015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183.88万元，增长26.91%。主要原因：事业单位非税收入从2016年起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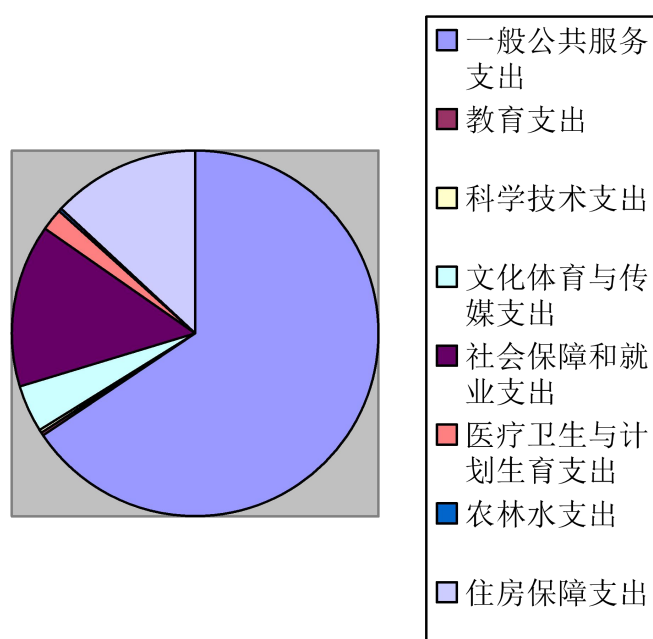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075.6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6.53%。与2015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217.01万元，增长28.21%。主要原因：事业单位非税收入从2016年起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6610.99万元，占65.61%；教育支出（类）19.73万元，占0.20%；科学技术支出（类）40.25万元，占0.4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413.06万元，占4.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451.93万元，占14.4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205.01万元，占2.03%；农林水支出（类）15.81万元，占0.16%；住房保障支出（类）1318.83万元，占13.09%。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8628.57万元，支出决算10075.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7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增加2016年“两金”扶持项

目经费；二是增加支持失独母亲“玫瑰计划”经费；三是增加广州市异地务工女性“两癌”免费检查项目；四是政策性调整经费等。

1.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1394.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1.89%，主要用于行政单位日常办公经费、在职人员工资、公务车运维、市妇联棠溪大楼维修、市妇联信息化建设等项目经费。

2.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1347.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08%，主要用于开展法律援助、帮扶贫困妇女儿童、“妇女儿童之家”建设、家长学校建设、妇女培训、儿童活动中心建设等专项工作。

3.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3799.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72%，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津贴、在职人员公用经费、车辆经费、专项活动经费。

4.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 69.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6%，年初无预算，主要用于上级部门补助经费。主要用于妇女创业小额担保财政贴息贷款、省“妇女之家”示范点建设项目。

5.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 19.73万元，年初无预算，上级部门补助经费。主要用于儿童教育科普专项经费。

6.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 40.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16%，主要用于信

息化项目建设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合同履行期至2018年，待合同到期后才能支付经费等。

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其他文化支出（项）413.06万元，年初无预算，专项拨款。主要用于开展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和书香羊城活动项目。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151.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0.82%，主要用于发放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及政策性调整。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49.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6.76%，主要用于发放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及政策性调整。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51.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64%，主要用于社会保障缴费。

1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111.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51%，主要用于支付行政单位医疗费。

1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1.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2.12%，主要用于支付事业单位医疗费。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3万元，年初无预算，专项拨款。主要用于计生综合达标单位奖励金。

1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69.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88%，主要用于发放在职人员年度计划生育考核奖金。

1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15.81万元，年初无预算，专项拨款。主要用于农村妇女“双学双比”巾帼致富系列活动。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90.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27%，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正常调整及政策性调整等。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1027.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6.48%，主要用于发放住房货币补贴、住房物业和维修金。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正常调整及政策性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6842.2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632.28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2301.5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330.74万元；公用经费1209.93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1090.72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119.21万元。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广州市妇女联合会部门 2016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41.6 万元，支出决算 83.53 元，完成预算的 58.99%，主要原因：一是按市财政要求，2016 年部门预算编制实行全口径编制，5 个直属事业单位原在财政专户列支的经费全部列入一般公共预算列支，2016 年“三公”经费预算较 2015 年增加了 47.41 万元。二是制定“三公”经费使用管理制度，加强“三公”经费的使用管理，严格控制了“三公”经费支出。

支出决算数比 2015 年增加 20.74 万元，增长 33.03%。主要原因：预算口径调整，增加了直属事业单位原在财政专户开支的“三公”经费，符合“三公”经费使用管理的规定。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35.16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42.09%，完成预算的 62.67%。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严格核定出国（境）指标及组团标准。2016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比 2015 年度增加 13.98 万元，增长 66.0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口径调整，增加了直属事业单位原在财政专户开支的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6 年全年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部门机关及所属 5 个行政事业单位因公出国（境）团组 17 个、累计 55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用于赴俄罗斯、捷克、波兰、韩国、香港、澳门和台湾等地的住宿费、国际间旅费、伙食补助费、公杂费、保险费

等。

取得的成效：1.增进了与“一带一路”发展战略重要国家妇女组织及友好人士的交流合作。特别是与圣彼得堡市妇女同盟协会、华沙妇女联盟、捷克妇女会及赫鲁博卡市政府等进行了友好的沟通与交流，学习促进妇女就业和女性接受高等教育及妇女参政议政、维护妇女权益、促进男女平等及反对家庭暴力等工作经验；2.实地了解当地民族关系与移民政策以及华侨华人社团、妇女基金会在社会公益事业和服务社会文化事业方面的做法和经验；3.参加韩国第十二届中韩青少年文艺交流盛典，让中韩青少年通过艺术交流，增进两国互相文化交流、互通；4.与台湾地区高雄、台北市等的妇女会、家庭扶助中心、妇女基金会进行了座谈交流，深入了解台湾地区妇女儿童权益保障、就业技能培训、学业辅导、服务咨询、家庭脱贫扶助等社会服务工作，以及利用有限办公场所创造多用途服务空间、协助培育经营品牌、创新宣传理念丰富宣传形式的做法。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40.6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车辆年审、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48.67%，完成预算的 81.01%。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严格控制公车费用支出。2016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比 2015 年度增加 4.69 万

元，增长 13.0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一是部分公务用车使用长，故障多、维修费大；二是预算口径调整，增加了直属事业单位原在财政专户开支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65 万元。本部门机关及所属 5 个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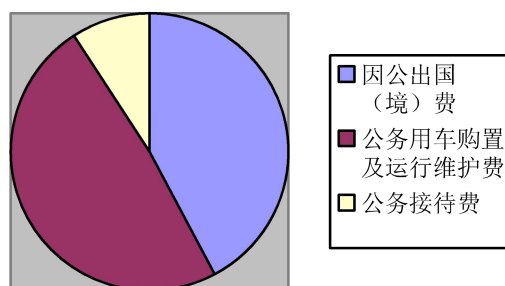
3.公务接待费决算 7.72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餐饮、住宿、交通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9.24%，完成预算的 21.86%。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接待数量，严格按照规定按标准进行公务接待。2016 年度公务接待费决算支出比 2015 年度增加 2.07 万元，增长 36.6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口径调整，增加了直属事业单位原在财政专户开支的公务接待费。

开支内容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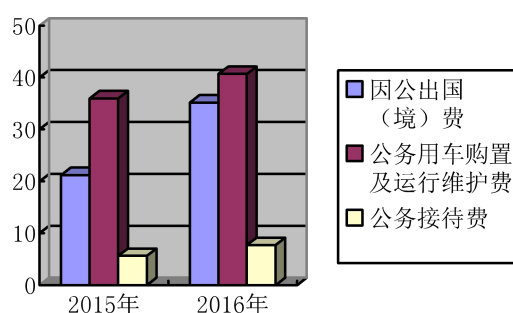
外事接待支出 2.47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批次 9 个、来访外宾 174 人次，主要包括接待日本福岡市女性之翼协会代表团、港澳执委等支出。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5.25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共 6 个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包括来宾餐饮费、住宿费、会场租赁

费、车辆租用费等。2016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批次 59 个，共 648 人次。



(“三公”经费本年支出结构)



(“三公”经费各项与上年对比)

(二) 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广州市妇女联合会 2016 年度会议费决算 16.56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减少 4.47 万元，下降 21.2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会议数量及开支标准。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基层妇联组织建设工作会议历时 2 天，参会人数 63 人，共支出 3.57 万元，占会议费 21.58%，其中：场地租用费 0.46 万元，房租 1.15 万元，伙食费 1.09 万元，租车费 0.33 万元，

资料印刷费 0.34 万元，专家劳务费 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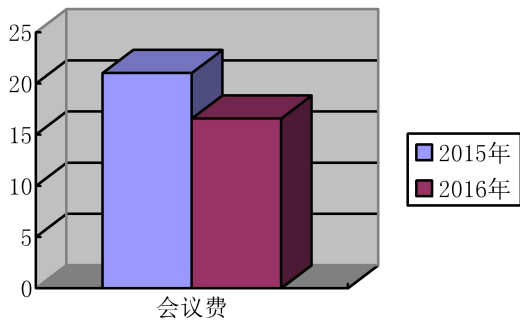
2016 年广州市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监测评估系统数据库会议历时 2 天，参会人数 60 人，共支出 1.74 万元，占会议费 10.5%，其中：场地租用费 0.3 万元，房租、伙食费 1.14 万元，租车费 0.2 万元，文件资料印刷费 0.1 万元。

广州女性双创推进会历时 1 天，参会人数 265 人，共支出 2 万元，占会议费 12.08%，其中：场地设备租用费 0.82 万元，场地布置费 1.18 万元。

季度信访工作会议历时 3 个半天，参会人数 220 人，共支出 1.41 万元，占会议费 8.5%，其中：场地租用费 0.36 万元，伙食费 0.62，专家劳务费 0.2 万元，资料、矿泉水等费用 0.23 万元。

新儿童活动中心建设功能需求专家研讨会历时半天，参会人数 22 人，共支出 0.45 万元，占会议费 2.72%，其中：场地租用费 0.45 万元。

广州市妇儿工委扩大会议历时半天，参会人数 101 人，共支出 0.5 万元，占会议费 3%，其中：场地租用费 0.5 万元。



(与上年对比)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5.52万元。支出205.52万元，与2015年度相比减少43.19万元，下降17.37%。其中项目支出205.52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200万元，年初无预算，年中追加项目。主要用于：一是增加支持失独母亲“玫瑰计划”经费；二是增加广州市异地务工女性“两癌”免费检查项目。

2.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5.52万元，年初无预算，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年中追加项目。主要用于2015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未成年人校外活动保障和能力提升项目资金。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1037.82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33.66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1004.16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6.46万元，占0.62%，包括利息收入1.39万元，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4.19万元，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0.63万元，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0.05万元，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0.20万元；其他收入1031.36万元，占99.38%，包括其他收入

1031.36万元。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6 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 816.3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44.7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71.5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9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3.1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19.3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6.88%。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6 年度广州市妇女联合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8.85 万元，比 2015 年增加 43.21 万元，增长 22.09%，主要原因是物价上涨导致运行费用增加。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广州市妇女联合会机关及所属 5 个单位共有车辆 10 辆（包括车改后封存待处理公务用车），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组织申报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44 项，申报覆盖率 100%，其中向社会公开项目绩效目标 44 项。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绩效预算管理机制，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2.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今年组织对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自评项目 44 个，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共涉及资金 2968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34%。

第四部分 2016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16 年，广州市各级妇联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上级妇联的正确指导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党的十八届五中、六中全会和中央、省、市党的群团改革精神，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围绕广州市重要国家中心城市建设全面上水平的总目标，以改革创新精神深入推动各项妇女儿童工作，圆满完成了市妇联十二届五次执委会确定的工作目标。一年来，重点抓了五件大事：

一是引导妇女儿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利用“三八”节契机，联合羊城晚报推出 14 期系列报道，在全市开展“今天，我们如何做女性”——羊城女性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讨论活动，吸引 130 多万市民网络票选出 8 组关键词，形成“羊城女性·爱的宣言”，在中心城区、核心路段、主流纸媒和新媒体投放宣传海报，深度发掘群众认可、女性欢迎、社会崇尚的羊城女性“代言人”，引导女性弘扬“四自”精神，落细落小落实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省委宣传部《广东新闻阅评》专题报道予以高度评价。以“中国梦”和“美丽新广州”为主题，开展“童心向党一路歌”六一系列活动，在 8 个标志性景点设立儿童放歌会场，唱响歌颂党、歌颂祖国、歌颂中国梦的时代主旋律，擦亮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工作品牌。

二是打造“花城人家”家庭工作品牌。贯彻习近平总书

记“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重要指示精神，按照“文化培植、品牌号召、典型引路、活动助推”的思路，做好家庭文章。开展“花城好家风”文化传播，围绕廉洁齐家、民主治家、勤俭持家主题，跨年度推出“我爱我家、街巷深处、花城十家”三个阶段活动，推出系列报道 11 期，讲好广州故事、宣传岭南文化、弘扬中华文明。举办“花城人家”文化沙龙+社区活动，市区两级联动开展家庭热点话题讨论，开展“孝行花城·牵手父母跨越数字鸿沟”活动，举办亲子马拉松、慈善公益秀等主题社区活动 10 余场，媒体连续报道 70 余篇。配合市纪委、市委宣传部开展好家风故事大赛，选树越秀东湖新村、荔湾耀华社区、天河中海康城等 3 个“好家风好家训好家教示范社区”，常态化开展家风建设服务，赵乐际、胡春华等领导同志专程视察东湖新村。市委任学锋书记在市妇联关于正家风促党风淳民风的报告上批示“持续抓，树一批典型，加大宣传”。李玉枝家庭、陈兆年家庭荣获第一届全国文明家庭称号。

三是实施“红棉睿丽”女性创业发展计划。深入调查广州高校和社区女性创业者的现状问题，发布《广州女性创业者报告》。链接科创、人社、工商联、团委等部门政策、资金、项目等资源，依托高新企业打造符合女性特点的生物科技、美妆用品等电商创业实训平台，为女大学生及社区女性提供便捷、开放、优质、低风险的线上创业良机。探索建立“红棉睿丽”女性创业发展扶持资金。联动一批社区女性和

女大学生众创空间，打造首批 20 个“红棉睿丽”女性创业创新基地，为女性创业者提供全方位支持。

四是启动维权“万事兴”工程。结合《反家庭暴力法》实施，与司法机构、专业律师团队、新闻媒体合作，围绕家庭平安和谐推出“万事兴”维权工程，探索“五个一”工作模式：开辟 1 个维权专栏，在信息时报推出维权专栏 40 期，通过“以案说法”为妇女和维权工作者提供专业指引；完善 1 张以全市网格化为依托的反家暴危机干预网络，形成社区网格员发现告知——街镇妇联介入——公安处置的快速响应机制；开设 1 个“微接访”窗口，畅通全天候的妇儿维权绿色通道，接访群众 600 多人；组建 1 支 4700 余人的“妇工+社工+义工”综合性维权队伍，联合市女律师协会成立“羊城律政佳人志愿者服务队”，开展普法宣传 550 余场，为受害妇女儿童提供咨询和法律帮助服务；建立 1 个反家暴服务转介机制，研发 2 本反家暴手册和案例集，开展反家暴深度服务个案 186 宗。

五是牵头推动公共场所母婴室建设。把落实国家全面两孩政策、解决市民群众高度关注的公共场所母婴室建设问题，作为推进妇联改革回归群众性的试水之举，大力推动建立“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市场运作”的工作思路和运作机制。牵头开展全市公共场所母婴实地考察及需求调研，形成《广州市公共场所母婴室建设管理调查研究》报告，促成市政府召开专题工作会议，审议出台《广州市推进公共场所母婴室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17—2019 年）》，推动纳入 2017 年

市十件民生实事，联合母乳爱志愿服务队等社会公益组织，在白云国际机场等 6 个公共场所建设示范点，探索母婴室标准化建设路径。把母婴室建设这样的“小事”办成了有 11 个区和 24 个成员单位参与、社会各界协助共推的“大事”。省委《南方》杂志专门刊登文章进行了深度报道。

一年来，全市妇联系统在突出重点、以点促面的同时，更加注重科学谋划、统筹协调、创新推动，在抓引领、促双创、重维权、办实事、建基层、强手段、带队伍等方面持续用力，妇儿事业呈现出蓬勃发展、生机盎然的新气象新面貌。

一、抓引领把方向更加有力

牢牢把握和践行引领妇女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任务，充分利用各级妇联组织优势、网络优势和阵地优势，深入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引导全市妇女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十八届五中、六中全会以及上级群团改革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强化“四个自信”，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坚定不移地走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妇女发展道路。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各级领导班子成员带头谈体会、讲党课、作报告，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落实民主评议党员制度，开展形式多样的参观、考学、辅导活动，形成了层层抓落实、人人受洗礼的良好局面。坚持传统媒体与新媒体相结合，抢占妇女思想阵地的“制高点”，找准服务大局的“结合点”，紧盯民生实事的“聚焦点”，挖掘媒体关注的“兴奋点”。“广州女性”公众微信号全年共推送 600 多条，市妇联新浪、腾讯微博粉丝

上升至近 8 万，国内主流媒体报道 1600 多篇次。市妇联、番禺区妇联、从化区妇联、增城区妇联被全国妇联授予“2016 年度全国妇女宣传舆论阵地建设先进单位”荣誉称号，妇联组织有为、敢为、善为的形象和能力不断提升。

二、促双创做贡献更具影响

积极响应国家“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号召，围绕广州建设国家重要中心城市核心任务，搭平台、建机制、强服务，引领妇女在经济发展新常态中展现新作为、做出新贡献。全年推荐全国三八红旗手 2 名，省级三八红旗手 9 名、三八红旗集体 4 个、巾帼文明岗 25 个；选树第五届羊城十大杰出女性 10 名，市级三八红旗手 119 名、三八红旗集体 61 个、巾帼文明岗 214 个。开展女性创业基金调研，探索为女性创业提供金融服务的路径；为 10 个女性创业孵化器颁发“红棉睿丽”女性创新基地牌子。组建广州地区女大学生创业联盟，建立“女企业家+女大学生”帮扶机制，实行定向服务、精准服务，为女大学生提供政策解读、资源链接和创业培训。完善“技能培训--职业鉴定--推荐就业”一条龙创业就业服务体系，举办 30 期技能和公益培训班，组织开展 210 批次近 8000 人的职业技能考核鉴定，同比增长 4 倍；举办就业服务进社区活动 16 场，提供职业介绍 22200 人次。扎实做好城乡妇女小额担保贷款工作，全年贷出近 300 万元，扶持农村“妇”字号专业合作社和种养女能手、致富带头人发展，带动周边妇女共同富裕，南沙区妇联培育扶持的东玉水果玉米专业合作社被评为全省巾帼创业示范基地。持续推动农村

妇女“双学双比”工作，协调市农业局扩大专项经费口子，开展农村妇女农技知识培训，7000余人次参加。

三、重法制抓维权更有作为

注重从法制层面优化顶层设计，与市法制办牵头共建“广州市法规政策性别平等咨询评估机制”，成立由人大、公检法等十多个部门组成的性别平等咨询评估委员会，首次将性别平等理念纳入政策法规制定和实施过程，从源头保障妇女发展权益。推动开展《妇女权益保障规定》立法后评估和执法检查，其立法质量和实施效果在同期开展的地方性法规评估中得分最高。扎实做好国家妇女儿童纲要中期评估准备，牵头召开会议全面部署，成立督导组对11个区39个考察点实地考察，通过迎国检促建设、促工作。注重打造妇女维权服务品牌，整合各类资源，常态开展驻区结对、妇女普法、法律咨询、法律援助服务。承办广州首个家政人员维权服务站，建立花都狮岭镇外来工家庭维权特色分站。开发“儿童性安全自我防护教育”成功申报省妇联维权创新项目，并获全国优秀巾帼志愿服务项目称号。市区妇联联动开展“建设法治广州，巾帼在行动”活动，利用“三八”维权周等时机，大力开展维权骨干业务培训、社区普法宣传，大幅提升妇女群众依法维权能力，推动维权工作在基层落地见效。全市妇联系统全年共处理信访案件3234宗，举办专题讲座161场，发出人身保护令27份、告诫书9份，办理法律援助案件16宗。

四、办实事解难题更显成效

启动广州市妇联首届妇女儿童公益创投活动，资助 11 个妇女儿童公益项目。在全市 7 个有农村的区建设乡村儿童活动中心 8 个。开展艺术支教和留守儿童夏（冬）令营活动 400 余场，受益留守儿童 5000 人次。用好重症儿童救治基金，共救治 4 批 9 名重症儿童。深化“两癌”免费检查项目，为 7000 名异地务工妇女提供免费检查。做深做实“广州妈妈爱心互助计划”，救助患病妇女 1200 人，支付补助金 1198.9 万元。实施巾帼脱贫行动，筹集帮扶资金 148.14 万元，对口扶持丰顺县松梅村、从化龙聚村增收致富。持续做好“玫瑰计划”，建立 10 个关爱失独家庭“玫瑰服务站”，基本覆盖全市 4000 多个失独家庭。实施“萤火虫”计划，结对帮扶 500 户单亲困难母亲家庭。开展为团体会员单位服务的“丽人行”系列活动，举办 6 场环保、公益、运动、艺术、时尚等各界妇女参与的活动。白云区妇联连续四年开展康乃馨深度服务妇女项目，一大批“五类”问题家庭得到多元化贴心服务。

五、建网络打基础更为夯实

深入贯彻上级群团组织改革精神，推动工作重心和资源向基层倾斜、向新兴组织和群体延伸。成立全市第一个流动妇联组织——花都区狮岭镇蓝山妇联，成立全国首个社会组织妇联——黄埔区优势力妇联，探索吸纳流动人口和凝聚社会组织参与城市治理的新模式。深入开展妇代会改建妇联工作，指导各区选点试点，推选女性增收致富带头人、文明新风带头人、公益事业热心人、女大学生村官、“两新组织”

女性负责人等担任妇联副主席、兼职副主席或执委，优化人员结构。越秀区妇联在全市率先完成 222 个社区妇代会改建妇联工作，全区 18 个街道妇联 100%配备了兼职副主席。持续推进全市“妇女儿童之家”创建工作，研发全省第一本专门针对“妇女儿童之家”建设的指导用书——《广州市妇女儿童之家 SOP 标准作业指南》，探索形成多群体参与“有人管家”、多资金注入“有钱建家”、多平台运作“有阵地安家”的广州特色妇儿之家建设模式。荔湾区妇联协调区政府将原来每年向各街道拨付“5 万元+2 元”的工作经费，上调至“8 万元+2 元”，有力支持了妇女儿童事业发展。深化对内对外联络交流，密切与人大女代表、政协女委员的沟通，加强与新社会阶层、新社会群体的横向联系，全年组织 17 批 55 人次妇女干部赴港澳台、东欧等地开展交流活动，接待了新加坡、苏丹、日本、港澳台等妇女考察交流团共 9 批 174 余人；组织港澳执委捐资 22.5 万元结对助学 46 名贫困家庭孩子。

六、强手段优服务更增质效

系统整合妇联品牌、服务、信息资源，打造“花城人家”家庭综合服务平台，完善“政策宣传+优质服务+高效办事+大数据分析”服务功能，汇聚 100 多家大型家政企业资源，录入 8000 多名家政服务人员信息，与市民签订家政服务协议 800 余份，后续回访市民满意度 100%。支持各区打造各具特色的网上妇儿之家，形成线上线下、互联互通、开放、多元、立体的组织体系。天河区妇联依托智慧党建网络平台筹建了天河区“妇儿之家”网上服务平台，探索有形之家与无

形之家相连接的“智慧妇建”模式。海珠区妇联整合各项资源，打造覆盖面广、服务功能强的“益家易”微信服务平台，实现了门户宣传、掌上服务、线下导流和数据收集及分析等功能，为妇女儿童提供温馨服务。

七、抓班子带队伍更添活力

强化“一岗双责”意识，把党风廉政建设与业务工作同规划、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建立健全“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体系。针对棠溪大楼和新儿童活动中心等重点工程项目，成立工程廉政建设机构，加强工程廉政风险管理，遏制和防范腐败现象的发生。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人管事，修订完善党风廉政建设、机关财务管理、领导干部选拔任用等9项工作制度，严格执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述职述廉制度、诫勉谈话制度及事前防范预警机制，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到实处。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加紧党员干部日常学习教育，推动党内教育从“关键少数”向广大党员拓展，从集中性教育向经常性教育延伸。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三个注重”重要指示精神，组织“花城爱家”文化沙龙及社区系列活动，增强党员干部廉洁修身、廉洁齐家意识。落实“三严三实”要求，将专题教育成果转化为全心全意为群众服务的坚定信念和惠民利民的现实举措，推动学与思、知与行结合，全面提升机关党建工作水平，营造风清气正的发展环境。

2016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引导妇女儿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利用“三八”节契机，联合羊城晚报推出14期系列报道，在全市开展“今天，我们如何做女性”——羊城女性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讨论活动，吸引130多万市民网络票选出8组关键词，形成“羊城女性·爱的宣言”，在中心城区、核心路段、主流纸媒和新媒体投放宣传海报，深度发掘群众认可、女性欢迎、社会崇尚的羊城女性“代言人”，引导女性弘扬“四自”精神，落细落小落实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省委宣传部《广东新闻阅评》专题报道予以高度评价。以“中国梦”和“美丽新广州”为主题，开展“童心向党一路歌”六一系列活动，在8个标志性景点设立儿童放歌会场，唱响歌颂党、歌颂祖国、歌颂中国梦的时代主旋律，擦亮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工作品牌。	已完成
2	牵头推动公共场所母婴室建设	牵头开展全市公共场所母婴实地考察及需求调研，形成《广州市公共场所母婴室建设管理调查研究》报告，促成市政府召开专题工作会议，审议出台《广州市推进公共场所母婴室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17—2019年)》，推动纳入2017年市十件民生实事，联合母乳爱志愿服务队等社会公益组织，在白云国际机场等6个公共场所建设示范点，探索母婴室标准化建设路径。	已完成
3	启动维权“万事兴”工程	结合《反家庭暴力法》实施，与司法机构、专业律师团队、新闻媒体合作，围绕家庭平安和谐推出“万事兴”维权工程，探索“五个一”工作模式：开辟1个维权专栏，在信息时报推出维权专栏40期，通过“以案说法”为妇女和维权工作者提供专业指引；完善1张以全市网格化为依托的反家暴危机干预网络，形成社区网格员发现告知——街镇妇联介入——公安处置的快速响应机制；开设1个“微接访”窗口，畅通全天候的妇儿维权绿色通道，接访群众600多人；组建1支4700余人的“妇工+社工+义工”综合性维权队伍，联合市女律师协会成立“羊城律政佳人志愿者服务队”，开展普法宣传550余场，为受害妇女儿童提供咨询和法律帮助服务；建立1个反家暴服务转介机制，研发2本反家暴手册和案例集，开展反家暴深度服务个案186宗。	已完成
4	实施“红棉睿丽”女性创业发展计划。	深入调查广州高校和社区女性创业者的现状问题，发布《广州女性创业者报告》。链接科创、人社、工商联、团委等部门政策、资金、项目等资源，依托高新企业打造符合女性特点的生物科技、美妆用品等电商创业实训平台，为女大学生及社区女性提供便捷、开放、优质、低风险的线上创业良机。探索建立“红棉	已完成

		睿丽”女性创业发展扶持资金。联动一批社区女性和女大学生众创空间，打造首批20个“红棉睿丽”女性创业创新基地，为女性创业者提供全方位支持。	
5	打造“花城人家”家庭工作品牌。	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重要指示精神，按照“文化培植、品牌号召、典型引路、活动助推”的思路，做好家庭文章。开展“花城好家风”文化传播，围绕廉洁齐家、民主治家、勤俭持家主题，跨年度推出“我爱我家、街巷深处、花城十家”三个阶段活动，推出系列报道11期，讲好广州故事、宣传岭南文化、弘扬中华文明。举办“花城人家”文化沙龙+社区活动，市区两级联动开展家庭热点话题讨论，开展“孝行花城·牵手父母跨越数字鸿沟”活动，举办亲子马拉松、慈善公益秀等主题社区活动10余场，媒体连续报道70余篇。配合市纪委、市委宣传部开展好家风故事大赛，选树越秀东湖新村、荔湾耀华社区、天河中海康城等3个“好家风好家训好家教示范社区”，常态化开展家风建设服务，赵乐际、胡春华等领导同志专程视察东湖新村。市委任学锋书记在市妇联关于正家风促党风淳民风的报告上批示“持续抓，树一批典型，加大宣传”。李玉枝家庭、陈兆年家庭荣获第一届全国文明家庭称号。	已完成

本部门需 2017 年度重点思考及提高的工作：我市群团组织改革的序幕已经拉开，妇联系统以往的组织结构、传统模式、惯常做法，都将受到冲击和变化，如何在这次群团改革大潮中把党中央的指示精神落实到位，使广州市妇联工作始终走在在全省乃至全国前列、保持领先，更加高效地服务大局、服务妇女，是摆在我们面前的极为现实而又必须攻关的难题，需要我们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思考、研究解决。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

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捐赠收入：填列单位按《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非税收入管理的通知》（财综〔2004〕53号）规定以政府名义接受的捐赠收入。

十六、其他收入：填列单位除上述收入外的非税收入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

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三、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十五、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二十六、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放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二十七、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二十八、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